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政府采购  
2021 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 LIMS 配件）

# 招标文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

## 目录

目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总体要求.....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7
第四章 采购合同.....	36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6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5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4月2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272000

最高限价（元）：1272000

采购需求：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技术要求	备注
1	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1	批	1272000	包括实验室空气净化仪、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无管道净气型储药柜、LIMS系统硬件、荧光分光光度计、高速冷冻离心机、体视显微镜、医用冷藏箱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浙财采确[2021]9259号、浙财采确[2021]10339号、浙财采确[2021]15579号，最高限价为1272000元，货物项目，部分产品接受进口产品。

合同履行期限：按招标文件规定。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3）非联合体。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地点：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招标公告下方选取“潜在供应商”处“获取采购文件”），不提供纸制版招标文件；供应商只有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4月2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1年4月28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网址）：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2. 其他事项

##### 2.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政策扶持，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

经采购人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留份额项目。

2.2 采购信息发布媒介：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2.3 未按招标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通过本公告下方“游客，浏览采购文件”下载的招标文件仅供浏览，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 2.4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 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

2)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

<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3) 投标人应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电子投标工具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4) 电子交易具体流程详见操作指南：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

5) 如有疑问，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5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投标人须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线上）。

2.6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请投标人尽早完成注册。  
<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供应商注册页面）。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保俶北路36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郑重莺

联系电话（询问）：0571-88000834

质疑联系人：唐天

质疑联系方式：0571-8800081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均

联系电话（询问）：0571-85830191

质疑联系人：冯东东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33129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联系人：倪文良、吴聪瑜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87058489

## 第二章 采购需求总体要求

### 一、技术标准、规范（不限于以下）

1. 国家规定的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2. 行业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3. 其它相关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二、基本要求

1. 投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相应标准及规范生产的产品，并保证其使用的安全性与可靠性。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产品具体配置说明、技术指标，同时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包括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设备，投标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单位盖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

2. 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指标与技术支持资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做出不利的评审。

3. 投标人须对产品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可靠性承担全部责任，须保证合同验收阶段的性能检验报告与投标文件明确的技术指标一致。

4.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为合法企业生产的合法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标准、规范的规定。按国家规定应通过有关部门鉴定（批准）的产品，应保证已按国家规定通过了鉴定（批准）；实行产品许可证制度的产品须获得国家许可；实行强制性认证的产品须通过国家认可认证。本项目产品如有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相关信息查看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所属节能环保品目清单中对应产品名称。

5. 投标人的产品技术指标应具备相当于或高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并能提供更好的性能，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安全性、耐用性。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产品的技术指标进行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做出不利的评审。

### 三、采购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需求”。

### 四、工作范围

各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1. 完成所有产品供货；
2. 履行所有规定服务；
3. 产品及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一部分 采购内容一览表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技术要求	备注
1	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1	批	1272000	详见“二、采购需求”	浙财采确[2021]9259号、浙财采确[2021]10339号、浙财采确[2021]15579号，▲ <b>最高限价为1272000元</b> ，货物项目，部分产品接受进口产品。

####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 一、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 <b>最高限价</b> (元)	备注
1.	实验室空气净化仪	4	台	120000	国产产品、主要产品
2.	台上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4	台	288000	国产产品、主要产品
3.	落地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1	台	48000	国产产品、主要产品
4.	移动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1	台	82000	国产产品、主要产品
5.	无管道净气型储药柜	2	台	66000	国产产品、主要产品
6.	LIMS系统硬件（温湿度控制系统）	1	套	99000	国产产品
7.	LIMS系统硬件（样品标签打印机）	1	台	4500	国产产品
8.	LIMS系统硬件（标准物质标签打印机）	1	台	1300	国产产品
9.	LIMS系统硬件（便携式标签打印机）	5	台	15000	国产产品
10.	LIMS系统硬件（采样PDA）	5	台	2000	国产产品
11.	LIMS系统硬件（检测助手平板）	22	台	59000	国产产品
12.	LIMS系统硬件（PDA）	3	台	4800	国产产品
13.	荧光分光光度计	1	台	140000	接受进口产品、主要产品
14.	专用冰箱	1	台	2400	国产产品
15.	医用冷藏箱	1	台	40000	国产产品
16.	体视显微镜	1	台	220000	接受进口产品、主要产品
17.	离心机	1	台	80000	接受进口产品

说明1：▲上表备注栏中注明为【国产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

上表备注栏中注明为【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人可采用进口产品进行投标。

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的界定依据为财政部颁布的文件（财库〔2007〕119号、财办库〔2008〕248号）。

说明2：不同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实验室空气净化仪】品牌应不同。如产品品牌均相同，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说明3：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牌或型号均为建议性要求或为档次选择要求或为代替部分技术指标描述，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他品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但投标产品须具有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性能、档次。

说明4：**▲各产品的报价不得高于表中所列对应产品预算价。**

## 二、产品技术要求

### 子项1：实验室空气净化仪

####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实验室空气净化仪，仪器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仪器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仪器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5~40°C； 1.2 工作相对湿度：10~80%RH； 1.3 电源：220V；电压/频率：输入电压：100-240V，内部电压：24V-DC/50-60 HZ； 1.4 功率≤50W；
2. 技术指标 用于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有害化学气体（甲醛）的吸附过滤。 2.1 空气处理量：最大值 220m <sup>3</sup> /h； 2.2 具备四种运行模式：全天 24 小时运行；最小、最大运行模式；污染启动模式；白天/夜晚模式； 2.3 过滤器的配置：采用耐多炭分子过滤技术，适合于有机和无机综合类； 2.4 <b>★有智能化管理网络，能通过手机 APP 查看机器状态；在设备出现问题时具备 LED 光环闪烁以及视听报警的提醒功能，且可通过配备软件远程服务客户所在实验室设备。（制造商提供相关功能的手机及电脑截图并加盖公章）</b> 2.5 安装方式：采用吊项式安装方式； 2.6 配有警报装置及有机气体传感器，当过滤器饱和时，有明确的提示； 2.7 <b>★迎风区域尺寸：长≥800mm，宽≥500mm，保证气流均衡及过滤效果。过滤后排风口的数量≥8个，保证气流顺畅；</b> 2.8 提供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手册上的化学品种类超 500 种。 2.9 重量：≤45 公斤，含过滤器；金属部件采用镀锌钢板材质，双面抗酸碱的环氧聚酯喷涂； 2.10 尺寸（长×宽 mm）：≥892mm×592mm，厚度≤260mm； 2.11 <b>★气体质量传感器：1 个；</b> 2.12 <b>★为防止漏电及被腐蚀，所采用风机箱采用 PP 注塑一体成型；（制造商须提供模具合同）</b>



## 3. 其他条件

3.1 投标产品为重大化学安全防护设备，因此，生产厂商需通过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设备应通过 3Q 认证，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 3Q 认证流程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2 生产厂商所生产产品需由保险机构对产品进行承保，并提供保单证明，针对第三者公众责任险的保单金额≥500 万人民币；

3.3 ★依据质量服务信誉等级评定标准（CF：8004）：生产厂商满足 AAA 级质量服务信誉企业并具备相关证书；产品部件（风机箱及操作面板等注塑件）须满足防火材料认证，并出具相关材料检测报告；

3.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总代理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以保证产品的正规进货渠道和售后服务；

3.5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生产厂家应具有售后服务站、维修站及零备件保税库。在中国境内应有专门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应拥有自己建立的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

3.6 为了保证技术售后服务质量，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通过《商品售后服务体系》（GB/T 27922-2011）认证，服务能力达到三星级或以上星级，并持有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证书，需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

## 4. 技术服务

## 4.1 设备安装及验收

4.1.1 合同签订后半个月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4.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 二、配置（采购数量）：

1. 主机	4 台；
2. 过滤器数量	1 套/台×4 台；
3. 前置过滤器	1 个/台×4 台；
4. 无刷式风机数量	1 个/台×4 台；
5. 气体质量传感器	1 个/台×4 台；

## 三、售后：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2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供应商负责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

2. 具有专业的售后保养流程，并提供保养流程文件。售后服务保养需要提供专业设备在用户现场进行通风柜面风速、过滤效率及控制浓度的测试。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8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36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如用户操作人员变动，供应商应对新操作人员免费培训，而且这一政策没有时间限制。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及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2：台上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台上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仪器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仪器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仪器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p>1. 工作条件</p> <p>1.1 工作温度：5~40°C；</p> <p>1.2 工作相对湿度：10%~80%RH；</p> <p>1.3 电源：220V；电压/频率：输入电压：100V-240V，内部电压：24V-DC/50-60 HZ；</p>
<p>2.技术指标</p> <p>用于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有害化学物质过滤，对实验人员提供安全防护。</p> <p>2.1 依据 JG/T 385-2012，满足如下要求：</p> <p>2.1.1 ★配有显示面风速的监测监测装置，面风速需达到 <u>0.4-0.6m/s</u>，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产品遵循中国行业标准 JG/T 385-2012 且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p> <p>2.1.2 控制浓度：操作口气体泄漏≤0.5 ppm SF<sub>6</sub>（六氟化硫），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产品遵循中国行业标准 JG/T385-2012 且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p> <p>2.1.3 过滤效率及过滤器吸附量：针对标准化学品：异丙醇，环己烷，盐酸的的过滤器在达到1%TWA(卫生部规定的职业吸入限值)时的具体吸附量不低于标准规定值，异丙醇&gt;1250g、环己烷&gt;1780g、盐酸&gt;4368g，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予以佐证；</p> <p>2.2 操作孔为符合人体工程学的椭圆形开孔；</p> <p>2.3 最大空气处理量：440m<sup>3</sup>/h；</p> <p>2.4 有安全警报来提醒风机失灵、面风速失常或过滤器饱和等异常情况；</p> <p>2.5 过滤系统具备模块化功能，可针对液体或粉尘及混合实验，配备吸附固体颗粒的高效粒子过滤器；</p> <p>2.6 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厂商公司公章的原版中文参数且该参数对招标参数具有明确描述；</p> <p>2.7 柜体内带有 LED 照明设备，配有电源插座，能将水管通入柜体内；</p> <p>2.8 配有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手册上的化学品种类超 500 种。</p> <p>2.9 尺寸（长×宽×高）：≤1600mm×620mm×1290mm；</p> <p>3.0 ★为防止漏电及被腐蚀，所采用风机箱采用 PP 注塑一体成型；（制造商须提供模具合同）</p>
<p>3. 其他条件</p> <p>3.1 投标产品为重大化学安全防护设备，因此，生产厂商需通过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p>

证，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设备应通过 3Q 认证，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 3Q 认证流程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2 生产厂商所生产产品需由保险机构对产品进行承保，并提供保单证明，针对第三者公众责任的保单金额≥500 万人民币；

3.3 ★依据质量服务信誉等级评定标准（CF：8004）：生产厂商满足 AAA 级质量服务信誉企业并具备相关证书；产品部件（风机箱及操作面板等注塑件）须满足防火材料认证，并出具相关材料检测报告；

3.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总代理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以保证产品的正规进货渠道和售后服务；

3.5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生产厂家应具有售后服务站、维修站及零备件保税库。在中国境内应有专门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应拥有自己建立的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

3.6 为了保证技术售后服务质量，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通过《商品售后服务体系》（GB/T 27922-2011）认证，服务能力达到三星级或以上星级，并持有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证书，需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

4. 技术服务

4.1 设备安装及验收

4.1.1 合同签订后半个月内向用户提供安装前的准备工作要求，提供实验室建设安装资料并作相应的指导，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4.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二、配置（采购数量）：

- |                             |            |
|-----------------------------|------------|
| 1. 处理有机和无机气体过滤器单元数量         | 4 个/台×4 台； |
| 2. 处理粉尘的高效粒子过滤器             | 2 个/台×1 台； |
| 3. 风机数量                     | 2 个/台×4 台； |
| 3. 风速仪：                     | 1 个/台×4 台； |
| 4. 内部照明：高品质 LED 荧光灯管 650Lux | 1 套/台×4 台； |
| 5. 电源线：2.5m                 | 1 套/台×4 台； |
| 6. 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              | 1 套/台×4 台； |

三、售后：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2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供应商负责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

2. 具有专业的售后保养流程，并提供保养流程文件。售后服务保养需要提供专业设备在用户现场进行通风柜面风速、过滤效率及控制浓度的测试。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

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8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36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如用户操作人员变动，供应商应对新操作人员免费培训，而且这一政策没有时间限制。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及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3：落地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1. 一般要求**

a. 本次招标的落地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仪器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仪器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仪器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5~40°C；

1.2 工作相对湿度：10~80%RH；

1.3 电源：220V；电压/频率：输入电压：100-240V，内部电压：24V-DC/50-60 HZ；

**2. 技术指标**

用于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有害化学物质过滤，对实验人员提供安全防护。

2.1 依据 JG/T 385-2012，满足如下要求：

2.1.1 ★面风速：0.4-0.6m/s，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产品遵循中国行业标准 JG/T 385-2012 且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1.2 控制浓度：操作口气体泄漏≤0.5ppm SF<sub>6</sub>(六氟化硫)，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产品遵循中国行业标准 JG/T385-2012 且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1.3 过滤效率及过滤器吸附量：针对标准化学品：异丙醇，环己烷，盐酸的的过滤器在达到 1%TWA(卫生部规定的职业吸入限值)时的具体吸附量不低于标准规定值，异丙醇>1250g、环己烷>1780g、盐酸>4368g，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予以佐证；

2.2 操作孔为符合人体工程学的椭圆形开孔；

2.3 最大空气处理量：440m<sup>3</sup>/h；

2.4 有安全警报来提醒风机失灵、面风速失常或过滤器饱和等异常情况；

2.5 过滤系统具备模块化功能，可针对液体或粉尘及混合实验；

2.6 柜体内带有 LED 照明设备，配有固定式工作台，可接电源插座。

2.7 配有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手册上的化学品种类超 500 种。

2.8 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厂商公司公章的中文版参数且该参数对招标参数具有明确描述。

2.9 尺寸（长×宽×高）：≤1600mm×620mm×1290mm；

3.0★为防止漏电及被腐蚀，所采用风机箱采用 PP 注塑一体成型；（制造商须提供模具合同）

**3. 其他条件**

3.1 投标产品为重大化学安全防护设备，因此，生产厂商需通过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

证，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设备应通过 3Q 认证，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 3Q 认证流程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2 生产厂商所生产产品需由保险机构对产品进行承保，并提供保单证明，针对第三者公众责任的保单金额≥500 万人民币；

3.3 ★依据质量服务信誉等级评定标准（CF：8004）：生产厂商满足 AAA 级质量服务信誉企业并具备相关证书；产品部件（风机箱及操作面板等注塑件）须满足防火材料认证，并出具相关材料检测报告；

3.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总代理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以保证产品的正规进货渠道和售后服务；

3.5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生产厂家应具有售后服务站、维修站及零备件保税库。在中国境内应有专门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应拥有自己建立的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

3.6 为了保证技术售后服务质量，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通过《商品售后服务体系》（GB/T 27922-2011）认证，服务能力达到三星级或以上星级，并持有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证书，需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

4. 技术服务

4.1 设备安装及验收

4.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4.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二、配置（采购数量）：

- |                             |      |
|-----------------------------|------|
| 1. 处理有机和无机气体过滤器单元数量         | 4 个； |
| 2. 风机数量                     | 2 个； |
| 3. 风速仪：                     | 1 个； |
| 4. 内部照明：高品质 LED 荧光灯管 650Lux | 1 套； |
| 5. 五孔电源插座                   | 3 个； |
| 6. 电源线：2.5m                 | 1 套； |
| 7. 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              | 1 套； |
| 8. 钢化玻璃台面，固定工作台             | 1 套； |

三、售后：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2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供应商负责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

2. 具有专业的售后保养流程，并提供保养流程文件。售后服务保养需要提供专业设备在用户现场进行通风柜面风速、过滤效率及控制浓度的测试。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

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8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36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如用户操作人员变动，供应商应对新操作人员免费培训，而且这一政策没有时间限制。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及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4：移动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1. 一般要求**

a. 本次招标的移动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仪器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仪器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仪器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5~40°C；

1.2 工作相对湿度：10~80%RH；

1.3 电源：220V；电压/频率：输入电压：100-240V，内部电压：24V-DC/50-60 HZ；

**2. 技术指标**

用于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有害化学物质过滤，对实验人员提供安全防护。

2.1 依据 JG/T 385-2012，满足如下要求：

2.1.1 ★**面风速：0.4-0.6m/s，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产品遵循中国行业标准 JG/T 385-2012 且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1.2 **控制浓度：操作口气体泄漏≤0.5 PPM SF<sub>6</sub>(六氟化硫)，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产品遵循中国行业标准 JG/T385-2012 且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1.3 **过滤效率及过滤器吸附量：针对标准化学品：异丙醇，环己烷，盐酸的的过滤器在达到1%TWA(卫生部规定的职业吸入限值)时的具体吸附量不低于标准规定值，异丙醇>500g、环己烷>750g、盐酸>1620g，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予以佐证；**

2.2 操作孔为符合人体工程学的椭圆形开孔；

2.3 最大空气处理量：220m<sup>3</sup>/h；

2.4 过滤系统具备模块化功能，可针对液体或粉尘及混合实验，进行配置相应的过滤器。

2.5 有安全警报来提醒风机失灵、面风速失常或过滤器饱和等异常情况；

2.6 柜体内带有 LED 照明设备，配有可移动式滚轮推车。

2.7 配有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手册上的化学品种类超 500 种。

2.8 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厂商公司公章的**原版中文参数且该参数对招标参数具有明确描述。**

2.9 尺寸（长×宽×高）：**≤1280mm×615mm×1292mm；**

**3.0★为防止漏电及被腐蚀，所采用风机箱采用 PP 注塑一体成型；（制造商须提供模具合同）**

**3. 其他条件**

3.1 投标产品为重大化学安全防护设备，因此，生产厂商需通过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

证，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设备应通过 3Q 认证，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 3Q 认证流程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2 生产厂商所生产产品需由保险机构对产品进行承保，并提供保单证明，针对第三者公众责任的保单金额≥500 万人民币；

3.3 ★依据质量服务信誉等级评定标准（CF：8004）：生产厂商满足 AAA 级质量服务信誉企业并具备相关证书；产品部件（风机箱及操作面板等注塑件）须满足防火材料认证，并出具相关材料检测报告；

3.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总代理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以保证产品的正规进货渠道和售后服务；

3.5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生产厂家应具有售后服务站、维修站及零备件保税库。在中国境内应有专门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应拥有自己建立的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

3.6 为了保证技术售后服务质量，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通过《商品售后服务体系》（GB/T 27922-2011）认证，服务能力达到三星级或以上星级，并持有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证书，需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

4. 技术服务

4.1 设备安装及验收

4.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4.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二、配置（采购数量）：

- |                             |      |
|-----------------------------|------|
| 1. 过滤器单元数量                  | 2 个； |
| 2. 风机数量                     | 1 个； |
| 3. 风速仪：                     | 1 个； |
| 4. 内部照明：高品质 LED 荧光灯管 650Lux | 1 套； |
| 5. 电源线：2.5m                 | 1 套； |
| 6. 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              | 1 套； |
| 7. 钢化玻璃台面、滚轮推车              | 1 套； |

三、售后：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2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供应商负责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

2. 具有专业的售后保养流程，并提供保养流程文件。售后服务保养需要提供专业设备在用户现场进行通风柜面风速、过滤效率及控制浓度的测试。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8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36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如用户操作人员变动，供应商应对新操作人员免费培训，而且这一政策没有时间限制。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及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5：无管道净气型储药柜**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无管道净气型储药柜，仪器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仪器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仪器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 1.1 工作温度：5~40°C；
- 1.2 工作相对湿度：45~75%RH；
- 1.3 电源：220V（±10% 50/60Hz）；
- 1.4 功率：小于 60W；

**2. 技术指标**

用于存储液体及固体化学试剂过程中产生的有害化学气体的过滤。

2.1 外部尺寸（长×宽×高 mm）：900×530×2138-2323（正负偏离不超过 50mm）；

2.2 噪音：≤60 dbA；层板：聚丙烯（PP）；

2.3 空气处理量：220 m³/h；储存容量：≥160 瓶（每瓶 500mL）；

2.4 产品完全符合中国行业标准 JG/T 385-2012 中的重大安全指标：

2.4.1 过滤效率及过滤器吸附量：针对标准化学品：异丙醇，环己烷，盐酸的的过滤器在达到 1%TWA（卫生部规定的职业吸入限值）时，每块过滤器的具体吸附量不低于标准规定值；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异丙醇 > 625g；环己烷 > 890g；盐酸 > 2184g；

2.4.2 空气更换频率：≥360 次/小时；需提供针对本款型号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4.3 层板承重：≥160kg/m²，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5 ★当设备门处于开启状态、核心件活性炭过滤器出现饱和、核心件风机出现异常情况时有完备的安全报警及在线监控信息系统；

2.6 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厂商公司公章的原文中文参数且该参数对招标参数具有明确描述。

2.7★为防止漏电及被腐蚀，所采用风机箱采用 PP 注塑一体成型；（制造商须提供模具合同）

**3. 其他条件**

3.1 投标产品为重大化学安全防护设备，因此，生产厂商需通过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设备应通过 3Q 认证，需提供针对本款产品型号的 3Q 认证流程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2 生产厂商所生产产品需由保险机构对产品进行承保，并提供保单证明，针对第三者公众责任险的保单金额≥500 万人民币；



**3.3 ★依据质量服务信誉等级评定标准（CF：8004）：生产厂商满足AAA级质量服务信誉企业并具备相关证书；产品部件（风机箱及操作面板等注塑件）须满足防火材料认证，并出具相关材料检测报告；**

3.4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总代理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以保证产品的正规进货渠道和售后服务；

3.5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生产厂家应具有售后服务站、维修站及零备件保税库。在中国境内应有专门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应拥有自己建立的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

3.6 为了保证技术售后服务质量，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通过《商品售后服务体系》（GB/T 27922-2011）认证，服务能力达到三星级或以上星级，并持有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证书，需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

#### 4. 技术服务

##### 4.1 设备安装及验收

4.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4.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3.6

#### 二、配置（采购数量）：

1. 主机	2 台；
2. 综合高效活性炭过滤器数量	1 套/台×2 台；
3. 风机	1 个/台×2 台；
4. 化学品过滤吸附参数手册	1 套/台×2 台；
8. 可调式聚丙烯 PP 材质	10 块/台×2 台；

#### 三、售后：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2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供应商负责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

2. 具有专业的售后保养流程，并提供保养流程文件。售后服务保养需要提供专业设备在用户现场进行通风柜面风速、过滤效率及控制浓度的测试。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8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36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如用户操作人员变动，供应商应对新操作人员免费培训，而且这一政策没有时间限制。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及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 3.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6：温湿度控制系统****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温湿度控制系统，设备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1. 基本要求**

1.1 温湿度监测系统本地化架设，数据不以任何方式（含隐藏性）外传，不经过任何第三方服务平台。供应商作书面承诺。

1.2 温湿度监测系统与采购方现有实验室管理系统（ELIMS）兼容，供应商要充分考虑兼容所需的技术要求，并提供相关对接能力证明。

1.3 温湿度采集器支持 WIFI 接入局域网，供应商自行检测现场无线网络信号强度。系统同时支持 RS485、以太网等通讯方式，充分考虑后续系统扩展的兼容性。

**2. 技术指标****2.1 温湿度采集器**

2.1.1 温度范围：-40℃~100℃，精度  $\leq \pm 0.5^\circ\text{C}$ ，可选配-200℃~150℃及 0~300℃等多种温度传感器；（需提供省级及以上计量机构出具的符合 CNAS《传感器校准证书》（报告器具名称为低温传感器）及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监控终端校准报告》）；

2.1.2 湿度范围：0~100%RH，精度 $\leq \pm 2\%RH$ ，分辨率 $\leq 0.1\%RH$ ；

2.1.3 主机自带 LCD 液晶显示屏，可实时显示二路温湿度数据、运行状态、电池电量、信号强度、时间等信息，方便人员日常维护；

2.1.4 供电方式：双路供电，内置充电式高能锂电池，可自身独立运行至少 1 个月，实现断电报警功能，确保系统稳定；

2.1.5 监测周期：1min~24h，报警记录间隔可以根据需要修改；

2.1.6 超过温湿度上下限时，主机具备声光报警（可实现本地报警开关）、短信报警、断电报警等功能；

2.1.7 主机具备数据存储功能，存储数据 $\geq 9000$ 组；

2.1.8 传输方式：WIFI 通讯；

2.1.9 按键功能：可实现一键取消声光报警、本地操作等功能（提供证明材料）；

2.1.10 设备传感线要求牢固、精细、透明，避免使用过程中影响冰箱设备的制冷效果。

2.2 配备有温湿度监控系统软件，具体要求如下：

2.2.1 能保证对运行中的温湿度数据进行 24h 不间断的监测记录，实现对设备的数据监测、查看、报警及追溯等功能。

2.2.2 具备系统显示、报警、设备传输、设备存储、远程配置（固件升级、设备配置）、本地配置、间隔调整、有线探头、供电（电源开关、续航）、数据查看、数据导出等功能。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 CMA 的《功能测试报告》（报告产品名称需体现产品类型），以上功能均需体现测试结果，原件备查。

2.2.3 监测分析软件可根据用户需求进行权限分配管理，具有安全管理策略，具有自主的软件知识产权，并提供国家版权局出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可根据需要实现

WORD/PDF/TXT/EXCEL 等格式导出	
<p>2.2.4 支持后续增加监测设备的数量及管理账号信息；</p> <p>2.2.5 具备数据修补功能，一旦发生系统故障，系统软件支持将温湿度记录变送器内的数据温湿度实时补传至监测系统数据库，进一步确保数据库数据的完整性。</p> <p>2.2.6 具备自动备份功能：系统定时包含自动备份功能，防止数据丢失。系统在保存实时数据的同时，也保存有自定义格式的文件，按月份、设备归类存档，内容包括设备的各种基本信息，以及历史数据。</p> <p>2.2.7 系统包含恢复功能，能根据备份信息进行恢复。</p> <p>2.3 配有短信报警器，可发送报警信息至用户手机（内置SIM卡，无需另办SIM卡）。</p> <p>2.4 配备温湿度系统数据存储服务器：CPU：i7-9700；内存：64G；显卡：RTX 2060 SURPER 6G；硬盘：1TB SSD + 2T 机械硬盘；显示器：25寸显示器；配鼠标键盘（或性能相当者）。</p> <p>2.5 数据查看电脑终端：主流商务机，CPU：i5-10500U；内存：8G；硬盘：1TB 硬盘；显示器：23.8寸显示器；WIN10操作系统，配鼠标键盘（或性能相当者）。</p>	
<p>3. 技术服务</p> <p>3.1 设备生产厂家需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体系认证及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p> <p>3.2 系统安装实施需专业人员具备计量员证，持证上岗进行操作（需提供相应证书予以佐证）。</p> <p>3.3 为保证产品先进，产品需处于技术领先地位，需提供相关材料证明；</p> <p>3.4 设备安装及验收</p> <p>3.4.1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15日内到货安装。</p> <p>3.4.2 设备生产厂家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3.4.3 在进行最终验收之前，供应商以采购方的名义负责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定/校准，并取得计量检定/校准合格证，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3.5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p>	
二、配置（采购数量）：	
1.温湿度采集器	22套；
2.短信报警器	1套；
3.系统软件（含手机APP、大屏软件）	3套；
4. 数据存储服务器	2台；
5. 电脑显示终端	3台；
三、售后：	
<p>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2年的整机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设备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供应商负责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p> <p>2. 供应商在项目当地应有售后服务机构，售后能力满足日常服务需要，服务范围为测量控制仪器、计算机软件。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p> <p>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p>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半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2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 3.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7：样品标签打印机

#####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样品标签打印机，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5~40°C；	
1.2 工作相对湿度：45~75%RH；	
1.3 电源：220V（±10% 50/60Hz）；	
2.技术指标	
2.1 适用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样品标签打印。	
2.2 热敏行式打印，最高打印速度：≥150mm/S。	
2.3 接口类型 RS-232， Bi-directional parallel， RS-485， USB， 10 Base-T I/F。	
2.4 分辨率≥203dpi，内存≥4 KB or 45 bytes。	
2.5 纸张尺寸：79.5±0.5（W）× dia.90.0。纸张类型：热敏不干胶。	
3. 技术服务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3.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3.1.2 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二、配置（采购数量）：	
1. 主机	1 台；
2. 标签打印纸	10 卷；
三、售后：	
1. 供应商负责该设备与买方已有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功能对接。提供 5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	
2. 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1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4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8：标准物质标签打印机**

**1. 一般要求**

a. 本次招标的标准物质标签打印机，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5~60℃；	
1.2 工作相对湿度：10~90%RH；	
1.3 电源：220V（±10% 50/60Hz）；	
2. 技术指标	
2.1 适用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标准物质标签打印。	
2.2 热敏行式打印，打印速度 104mm/s 以上，最大打印宽度≥104mm。	
2.3 接口类型：USB，串口。	
2.4 分辨率：≥203dpi。内存：8MB 闪存。	
2.5 纸张类型：热敏不干胶。	
3. 技术服务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3.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3.1.2 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二、配置（采购数量）：	
1. 主机	1 台；
2. 标签打印纸	10 卷；
三、售后：	
1. 供应商负责该设备与买方已有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功能对接。提供 5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	
2. 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	

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8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36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9：便携式标签打印机**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便携式标签打印机，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b>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b>	
<b>1. 工作条件</b>	
1.1 工作温度：-5~60°C；	
1.2 工作相对湿度：10~90%RH；	
1.3 电源：220V（±10% 50/60Hz）；	
<b>2.技术指标</b>	
2.1 适用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外业采样标签打印。	
2.2 热敏行式打印，打印速度 60mm/s 以上，最大打印宽度≥72mm。	
2.3 接口类型：蓝牙 4.0。	
2.4 分辨率：≥203dpi。	
2.5 产品尺寸：≥108mm×109mm×51.2mm。	
2.6 纸张类型：热敏不干胶。	
<b>3. 技术服务</b>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3.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3.1.2 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b>二、配置（采购数量）：</b>	
1. 主机	5 台；
2. 标签打印纸	10 卷
<b>三、售后：</b>	
1. 供应商负责该设备与买方已有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功能对接。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	
2. 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	

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1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4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杭州实验室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10：采样PDA**

**1. 一般要求**

a. 本次招标的采样 PDA，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 1.1 工作温度：-5~60℃；
- 1.2 工作相对湿度：10~90%RH；
- 1.3 电源：220V（±10% 50/60Hz）；

**2. 技术指标**

- 2.1 适用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外业采样。
- 2.2 处理器架构：Cortex-A76 Based；2.6GHz；八核心。
- 2.3 存储：≥LPDDR4x；容量：≥6GB+128GB。
- 2.4 屏幕尺寸：≥8.4 英寸；分辨率：≥2560×1600；电容十点触控。
- 2.5 前置摄像头≥800 万像素，固定对焦；后置摄像头≥1300 万像素，自动对焦。
- 2.6 接口类型：microSD，USB Type-C 接口
- 2.7 操作系统 EMUI 9.1 (基于 Android 9.0，或性能相当操作系统)。
- 2.8 网络类型：全网通。

**3. 技术服务**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3.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3.1.2 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二、配置（采购数量）：**

- 1. 主机 5 台；

**三、售后：**

1. 供应商负责该设备与买方已有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功能对接。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

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

2. 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1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4小时内工程师抵达杭州实验室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11：检测助手平板**

**1. 一般要求**

a. 本次招标的检测助手平板，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5~60℃；

1.2 工作相对湿度：10~90%RH；

1.3 电源：220V（±10% 50/60Hz）；

**2. 技术指标**

2.1 适用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移动操作，使实验室检测过程中的操作和系统数据同步进行，数据即时生成，同步录入。

2.2 处理器架构：Cortex-A76 Based；2.86GHz；八核心。

2.3 存储：LPDDR4x+UFS2.1；容量≥6GB+64GB。

2.4 屏幕尺寸：≥10.8英寸；分辨率：≥2560×1600；电容十点触控。

2.5 前置摄像头≥800万像素，固定对焦；后置摄像头≥1300万像素，自动对焦。

2.6 接口类型：USB Type-C接口

2.7 操作系统 EMUI 10.1 (基于 Android 10.0，或性能相当操作系统)。

2.8 网络类型：WIFI。

**3. 技术服务**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3.1.1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3.1.2 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二、配置（采购数量）：**



1. 主机	22 台；
<b>三、售后：</b>	
<p>1. 供应商负责该设备与买方已有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功能对接。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p> <p>2. 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p> <p>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p> <p>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1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4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杭州实验室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p> <p>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p>	
<b>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b>	
<b>子项12：样品扫码PDA</b>	
<b>1. 一般要求</b>	
<p>a. 本次招标的样品扫码 PDA，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p> <p>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p>	
<b>2. 技术要求</b>	
<b>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b>	
<b>1. 工作条件</b>	
<p>1.1 工作温度：-5~60°C；</p> <p>1.2 工作相对湿度：10~90%RH；</p> <p>1.3 电源：220V（±10% 50/60Hz）；</p>	
<b>2. 技术指标</b>	
<p>2.1 适用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样品条码扫描录入功能。</p> <p>2.2 操作系统：Safedroid OS（基于 Android 5.1，或性能相当操作系统）；处理器四核≥1.2GHz。</p> <p>2.3 显示屏：≥4.0 英寸彩色显示屏，分辨率≥480×800</p> <p>2.4 触摸屏：电容屏，支持多点触控。</p> <p>2.5 内存：RAM≥1GB；ROM≥8GB。</p> <p>2.6 输入法：英文、拼音、手写输入，支持自主安装输入法。</p> <p>2.7 条码扫描：可读取所有国际通用一维条码和二维条码；可读取屏幕条码和彩色条码。</p> <p>2.8 主电池：≥3800mAh 锂电池。</p> <p>2.9 拍照像素：≥500 万。</p>	
<b>3. 技术服务</b>	
<b>3.1 设备安装及验收</b>	
<p>3.1.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p> <p>3.1.2 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p>	

<p>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3.3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p>	
<p><b>二、配置（采购数量）：</b></p>	
1. 主机	3 台；
<p><b>三、售后：</b></p>	
<p>1. 供应商负责该设备与买方已有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功能对接。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升级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p> <p>2. 提供设备终生售后服务，保修期满后维护及维修不收上门费。仪器设备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p> <p>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p> <p>4. 无论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用户遇到产品使用问题 1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和指导，4 小时内工程师抵达杭州实验室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p> <p>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p>	
<p><b>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b></p>	

**子项13：荧光分光光度计**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荧光分光光度计，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p><b>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b></p>
<p><b>1. 工作条件</b></p> <p>1.1 工作环境温度：5~35°C</p> <p>1.2 工作相对湿度：20~80%RH</p> <p>1.3 工作电压：AC 220V±10%，50Hz±2%</p>
<p><b>2. 技术指标</b></p> <p>适用于叶绿素 a、海洋生物体中石油烃、海洋沉积物中油类的测定。</p> <p>2.1 光源：150W 氙灯、臭气自行消除光源。</p> <p>2.2 波长扫描范围：220~900nm；测定波长范围：220~900nm。</p> <p>2.3 狭缝：1.5,3,5,10,15,20nm 6 段转换，激发光：6nm Half Height。</p> <p>2.4 波长精确度：≤±1.5nm。</p> <p>2.5 灵敏度：蒸馏水的拉曼峰 S/N 比为 150 以上，狭缝≤5nm@激发光波长 350nm。</p> <p>2.6 波长扫描速度：Survey,Super,Very Fast,Medium,Slow,Very Slow 的 7 段转换、Survey 不低于 5,500nm/min.、Super 不低于 3,000nm/min。</p> <p>2.7 波长移动速度：约 20,000nm/min。</p>

- 2.8 I/O: R-232C 接口；自动采样器接口；抽吸装置用接口。
- 2.9 带数据处理系统，与电脑联机
- 2.10 电脑：处理器 I5-8400、内存 4G、硬盘 1T、光驱为集显 DVD、操作系统为 win10 64 位专业、显示屏 19.5 寸。
- 2.11 A4 激光双面打印机

### 3. 技术服务

####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3.1.1 合同签订后半个月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合同后 40 个工作日交货。

3.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

3.1.3 在进行最终验收之前，供应商以采购方的名义负责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定/校准，并取得计量检定/校准合格证，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3.3 技术支持：供应商配有专业维修工程师进行售后服务，并在 24 小时内响应买方技术支持的要求。

### 二、配置（采购数量）：

- |           |      |
|-----------|------|
| 1. 主机     | 1 台； |
| 2. 荧光比色皿  | 2 个； |
| 3. 电脑     | 1 台； |
| 4. 打印机    | 1 台； |
| 5. 数据处理系统 | 1 套； |

### 三、售后：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2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 3 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

2. 保修期满后维修只收材料费。仪器设备保修期过后，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

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

4. 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在用户提出维修要求的 24 小时内做出答复，并在仪器出现故障的 7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使用户不断提高分析水平。

###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 子项14：专用冰箱

#####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专用冰箱，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

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b>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b>	
<b>1. 工作条件</b>	
1.1 工作环境温度：5~35℃	
1.2 工作相对湿度：20~80%RH	
1.3 工作电压：AC 220V±10%，50Hz±1Hz	
<b>2. 技术指标</b>	
2.1 冷藏室体积：不小于 140L	
2.2 冷藏室温度范围：4℃~8℃；	
2.3 冷冻室体积：不小于 90L	
2.4 冷冻室温度范围：-18℃~ -4℃；	
<b>3. 技术服务</b>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3.1.1 合同签订后半个月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3.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1.3 在进行最终验收之前，供应商以采购方的名义负责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定/校准，并取得计量检定/校准合格证，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3.3 技术支持：供应商配有专业维修工程师进行售后服务，并在 24 小时内响应买方技术支持的要求。	
<b>二、配置（采购数量）：</b>	
1. 冰箱（包括配件和使用说明书）	1 台
<b>三、售后：</b>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

**子项15：医用冷藏箱**

**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医用冷藏箱，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b>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b>
---------------------

### 1. 工作条件

- 1.1 工作环境温度：5~35℃
- 1.2 工作环境湿度：20~80%RH
- 1.3 工作电压：AC 220V±10%，50Hz±1Hz

### 2. 技术指标

- 2.1 有效容积：箱内有效容积≥1378L；
- 2.2 温度控制：箱内温度 2℃-8℃，数字显示箱内温度，微电脑控制，带电源指示灯，可显示箱内上部、下部温度，显示精度 0.1℃；
- 2.3 整体结构：立式，对开带玻璃视窗发泡门，内外板采用喷涂钢板；
- 2.4 核心组件：采用名牌变频压缩机及进口风机，碳氢制冷剂，翅片式蒸发器及丝管冷凝器，制冷效果佳，质量可靠、性能稳定、使用寿命长；并能提供铭牌证明；
- 2.5 资质认证：产品的制造厂家通过 ISO13485 认证，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并提供相应产品的国家级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 2.6 温度均匀性：采用高性能保温材料，保温效果好，风冷系统，保证箱体温度均匀性≤3℃；
- 2.7 微控技术：通过微控技术，搭配高精度 5 路传感器设计，可分别显示箱内上部温度、下部温度以及平均值；主传感器故障后副传感器替代主传感器控制制冷系统运行；并且可选择检测温度或者仿生温度；
- 2.8 门体结构：门体玻璃采用双层钢化玻璃，采用电极式加热防凝露设计，箱内物品清晰可见；门体具有自关门设计，防止用户开门后忘记关门；
- 2.9 安全系统：多重故障报警，具有蜂鸣报警和灯光闪烁两种报警方式，可实现超温报警、传感故障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配有远程报警接口；
- 2.10 数据存储：配备数据存储模块，每 6 分钟记录一次数据，可通过前置的 USB 接口读取，数据可导出数据及图表格式，温、湿度数据可存储十年，实现数据可追溯性；
- 2.11 温度监控：产品配有两个测试孔，方便客户接入各式设备，对箱内温度进行监测；
- 2.12 箱内配置：多层搁架设计，搁架间距可调，充分利用箱内空间；出厂标配 12 个搁架，数量可增加，搁架带价目条，方便记录物品存放信息，便于管理；
- 2.13 柜内照明：内设 LED 照明灯，高亮节能，柜内试剂一目了然；
- 2.14 固定移动：配备 4 个万向脚轮、2 个止动底脚，便于移动且固定方便；
- 2.15 冷凝蒸发：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免除人工处理冷凝水的烦恼；
- 2.16 断电报警：配备大容量电池，满足产品断电后继续显示箱内的实时温度，持续时间至少 48 小时；
- 2.17 安全保障：门体带暗锁，一套钥匙一把锁设计，保证存储物品的安全；

### 3. 技术服务

- 3.1 设备安装及验收
  - 3.1.1 合同签订后半个月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
  - 3.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3.1.3 在进行最终验收之前，供应商以采购方的名义负责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定/校准，并取得计量检定/校准合格证，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
- 3.3 技术支持：供应商配有专业维修工程师进行售后服务，并在 24 小时内响应买方技术支持的

要求。	
<b>二、配置（采购数量）：</b>	
1.医用冷藏箱（包括附件和使用说明书）	1台
<b>三、售后：</b>	
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子项16：体视显微镜****1. 一般要求**

- a. 本次招标的体视显微镜，仪器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b.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仪器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仪器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2. 技术要求**

<b>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b>
<b>1. 工作条件</b>
1.1 工作温度：5~45℃
1.2 工作相对湿度：20%~60%
1.3 电压：220~240V/50~60Hz
<b>2. 技术指标</b>
2.1 采用 CMO 光路系统
2.2 最大变倍比：≥20.5:1，放大倍率 (1x 物镜,10x 目镜)：≥7.8x-160x；
2.3 解析度不小于 525 线对/毫米（(1x 物镜, 10x 目镜)，最大解析度不小于 1050 线对/毫米（可增配 2x 物镜，10x 目镜）；
2.4 物镜：1x 平场复消色差主物镜，工作距离≥61.5mm；
2.5 目镜：10 倍标准目镜视场数 23
2.6 最大放大倍数 1280×
2.7 配有 LED 透射光源与鹅颈光源
<b>2.8 成像系统</b>
2.8.1 CMOS 摄像头，像素 2050 万像素；
2.8.2 传感器尺寸：1 英寸；
2.8.分辨率：≥34K，可实时观看高速成像的高分辨率图像 (≥15 帧每秒 @ 2000 万像素)；
2.8.4 可输出 120 dpi 的大海报尺寸打印图像。
<b>2.9 成像软件：</b>
2.9.1 图像采集：配有 CCD，可实现 ROI 区域采集等。能实现自动实验条件保存和恢复：能直接保存当前软件参数设置，具备参数一键还原功能，保证实验的可重复性。
2.9.2 具备实时或采集后添加标尺、注释、ROI 图形及标注、长度测量、归类计数等功能。字体、字色能改变，图像能进行 JPG / TIFF/AVI/Quicktime 格式输出。

<p>2.10 显微镜，成像装置，软件均同一品牌，同一厂家，一体化设计，无缝连接，统一售后。</p> <p>2.11 配台式电脑：主流商务机，CPU：i7-9700；内存：32G；显卡：RTX 2060 SURPER 6G；硬盘：1TB SSD + 2T 机械硬盘；显示器：25 寸显示器；配鼠标键盘（或性能相当者）。</p> <p>2.12 A4 激光双面打印机。</p>	
<p><b>3. 技术服务</b></p> <p>3.1 设备安装及验收</p> <p>3.1.1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合同后 60 个工作日交货。</p> <p>3.1.2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3.1.3 在进行最终验收之前，供应商以采购方的名义负责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定/校准，并取得计量检定/校准合格证，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不限人数），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p> <p>3.3 技术支持：供应商配有专业维修工程师进行售后服务，并在 24 小时内响应买方技术支持的要求。</p>	
<p><b>二、配置（采购数量）：</b></p>	
<p>1. 显微镜主机</p> <p>2. 设置存储/读取软件模块</p> <p>3. 10x/23B 目镜</p> <p>4. 50%永久分光三目镜筒</p> <p>5. 1x 平场复消色差主物镜，</p> <p>6. 聚焦装置，粗调/微调，420mm 异型立柱</p> <p>7. 透射光基座及光源</p> <p>8. 连接电缆</p> <p>9. 立柱与底板适配器</p> <p>10. 高分辨率彩色数字摄像头套装</p> <p>11. 鹅颈点光源</p> <p>12. 固定夹给组合光纤导管</p> <p>13. 防尘罩，电源线及其相关附件</p> <p>14. 台式电脑</p> <p>15. 打印机</p> <p>16. 说明书</p>	<p>1 台</p> <p>1 套</p> <p>2 个</p> <p>1 个</p> <p>1 个</p> <p>1 个</p> <p>1 个</p> <p>1 个</p> <p>1 套</p> <p>1 套</p> <p>2 个</p> <p>2 套</p> <p>1 个</p> <p>1 台</p> <p>1 台</p> <p>1 套</p>
<p><b>三、售后：</b></p>	
<p>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p> <p>2. 保修期满后 1 年内维修只收材料费。仪器设备保修期过后，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p> <p>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进行指导。</p>	

4. 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在用户提出维修要求的 24 小时内做出答复，并在仪器出现故障的 7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

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使用户不断提高分析水平。

### 3.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说 明	数量
1	物镜：1×	1 块

#### 子项17：高速冷冻离心机

##### 1. 一般要求

- 本次招标的高速冷冻离心机，仪器应采用成熟技术生产、制造而非实验性的工业产品。
- 供应商须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有关该仪器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包括仪器的技术参数、结构说明、使用说明、维护和保养，附件和工具目录及其它必要的内容。

##### 2. 技术要求

#### 一、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

##### 1. 工作条件

- 1.1 电源：AC 220V±10%，50Hz±2%
- 1.2 电流：9A
- 1.3 环境温度：10~35℃
- 1.4 最大湿度：75%

##### 2. 技术指标

- 2.1 最大相对离心力（rcf）： 1.5 mL 固定角转：≥20800×g（14000 rpm）；5 mL 固定角转：≥20913×g（14000 rpm）； 50 mL 固定角转：≥16639 x g (11000 rpm)；水平转子：4500×g（5000 rpm）
- 2.2 转速：200-5000 rpm,以 10rpm 递增，5000-14000 rpm, 以 100 rpm 递增
- 2.3 离心力：10-3000 x g,以 10 x g 递增；3000 - 20913 x g, 以 100 x g 递增
- 2.4 离心时间：1 min-99 min, 1 min 递增；
- 2.5 最大转子容量：4×250 mL 离心管；
- 2.6 噪音水平：≤54 dB(A)（角转），≤58 dB(A)（水平转）；
- 2.7 最大容量：4×250 mL（水平转子），6×85 mL、48×1.5 /2.0 mL、20×5 mL 安全专用管、48×15 mL 玻璃管（固定角转）；
- 2.8 具备自动识别转子、限速控制和转子失衡控制等功能；
- 2.9 有选择程序记忆功能，可存储不少于 35 个用户程序；
- 2.10 具有快速锁定转子盖功能；
- 2.11 铝合金材质转子，转子使用寿命可高达 100000 次；
- 2.12 所有转子、转子盖、吊篮、吊篮盖和适配器均可高温高压灭菌（121℃，30 min）；
- 2.13 具有定速计时功能，达到预定转速后才开始倒计时，提高离心重复性；
- 2.14 具有 CE 认证，CFDA 认证，产品符合 IVD（98 / 79 / EG）欧洲标准
- 2.15 温度范围：-9℃ 至 40℃；



<p>2.16 具有快速制冷功能和待机冷却功能，离心机盖关闭的状态下可保持设定温度，转子在最高转速下，可以保持 4°C 状态；</p> <p>2.17 具有自动待机功能，8 小时不使用后自动待机，节约能耗，延长压缩机使用寿命；</p> <p>2.18 内置冷凝水槽，避免水珠积聚，防腐蚀；</p>						
<p>3. 技术服务</p> <p>3.1 设备安装及验收</p> <p>3.1.1 合同签订后半个月内向用户提供安装环境要求，一个月内到货安装。</p> <p>3.1.2 供应商负责对系统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3.2 技术培训：安装时进行现场基本操作和维护培训，人数不限，直到使用人员可熟练操作仪器为止。</p> <p>3.3 技术支持</p> <p>3.3.1 供应商在中国大陆地区设有技术服务中心和零备件保税库，负责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在华东地区设有常驻维修服务中心。</p> <p>3.3.2 供应商在 24 小时内响应买方技术支持的要求；技术服务中心配有专业维修工程师进行售后服务。</p>						
<p><b>二、配置（采购数量）：</b></p>						
<table border="0"> <tr> <td>1.高速冷冻离心机主机</td> <td>1 套</td> </tr> <tr> <td>2. 8×50ML 的适配器</td> <td>1 套</td> </tr> <tr> <td>3.16×15ML 的适配器</td> <td>1 套</td> </tr> </table>	1.高速冷冻离心机主机	1 套	2. 8×50ML 的适配器	1 套	3.16×15ML 的适配器	1 套
1.高速冷冻离心机主机	1 套					
2. 8×50ML 的适配器	1 套					
3.16×15ML 的适配器	1 套					
<p><b>三、售后：</b></p>						
<p>1.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 1 年的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重复出现保修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终身维修。仪器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严重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予以更换或是全面检修，并提供自更换和全面检修后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保修期（投标时提供设备制造商维保承诺书）。</p> <p>2. 保修期满后 1 年内维修只收材料费。仪器设备保修期过后，出现故障需要更换各种零配件或者消耗品时，供应商应以不高于本项目同等折扣优惠供应（折扣率=本合同价/官方报价）。</p> <p>3. 供应商将派遣有丰富经验的高水平技术人员前往进行仪器的安装调试、现场培训操作人员及仪器相关的应用维护，随时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解答，并进行指导。</p> <p>4. 保修期内或是保修期外，在用户提出维修要求的 24 小时内做出答复，并在仪器出现故障的 7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及时帮助客户解决问题。</p> <p>5. 不定期免费为用户寄送资料，为用户免费提供各种应用报告，并帮助加强用户间的技术交流，使用户不断提高分析水平。</p>						

**3. 随机备品备件及维修工具清单：无**

###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

#### 一、报价要求

**▲ 国产产品报价包括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费、运杂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其他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费用。本次投标报价为人民币价。**

**▲ 进口产品报价包括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费、运杂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其他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本项目采购人具有进口免税资格，进口产品可免税，不包括可免关税、增**

值税及清关费用。）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本次投标报价为人民币价，汇率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二、签订合同

▲本项目合同甲方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乙方为中标人，合同款支付给乙方。

注意事项：乙方应可办理进口代理事项。

## 三、履约保证金交纳

▲详见《第四章 采购合同》

## 四、付款条件

▲详见《第四章 采购合同》

## 五、其他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的《第四章 采购合同》，投标人应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核，如有偏离，请在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反映。

## 六、分包和转包

▲投标人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供应转包由其他单位承担；也不得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部分内  
容分包给其他单位承担；如有违反以上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本项目要求：本项目不得分包。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扶持政策  
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四部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一、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一）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预留采购份额项目，对小型、微型企业报价价格进行扣除，扣除比例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二）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二、节能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用于本项目的承诺书”，否则无效。

本项目执行：

【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http://www.ccc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http://www.ccc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

【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的公告（2019年第16号），[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

### 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所属节能环保品目清单中对应产品名称。

本项目执行：

【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

【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

【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

### 第五部分 实质性内容

本章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内容，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若不满足实质性内容要求，该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

## 第四章 采购合同

### 采购合同

（甲乙双方应按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签订本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编号：【                    】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合同内容：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甲方：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乙方：【                    】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月【】日

## 一、合同协议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甲方）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中所需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内容）经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以招标文件（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项目采购依据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确认书：浙财采确[2021]9259号、浙财采确[2021]10339号、浙财采确[2021]10340号

### 2、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含询标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

### 3、合同标的物

本合同标的物名称及数量：【】

### 4、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5、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见合同特殊条款

### 6、本合同标的物的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

### 7、本合同标的物的交货地点及安装地点

交货地点：【】

安装地点：【】

### 8、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章后生效。授权代表签署的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甲方（单位章）：	乙方（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订时间：2021年 月 日

签订时间：2021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二、合同一般条款

###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标的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标的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合同约定的服务。

1.5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采购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标的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9“质量保证期”系指乙方保证标的物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正常运行，免费解决任何因标的物自身质量造成的问题。也称“质保期”

### 2、技术规范

2.1 提交标的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 3、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 4、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5、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合同号、装运标志、收货人代号、目的地、标的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毛重/净重、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标的物单件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标的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 6、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标的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标的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甲方自提标的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标的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标的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标的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标的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标的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 7、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标的物，乙方通知甲方标的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7.2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 8、保险

8.1 如果标的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乙方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如果标的物是按甲方自提标的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甲方办理。

## 9、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标的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合同约定的服务。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 10、付款条件

10.1 付款条件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 11、技术资料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11.1 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将每台产品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提供给甲方，技术资料具体包括：

- (1) 产品样本（中文）；
- (2) 操作手册或使用说明书；
- (3) 安装、调试及维修保养手册（含维修线路图）；
- (4) 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
- (5) 其它文件。

11.2 交货时，以下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标的物一起发运。

- (1) 产品样本（中文）；
- (2) 操作手册或使用说明书；
- (3) 安装、调试及维修保养手册（含维修线路图）；
- (4) 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
- (5) 出厂合格证；
- (6) 质量保修卡和售后服务卡；
- (7) 其它必要的文件。

11.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11.4 进口设备交货时，需提供相关进口证明完整文件（不仅限于以下）：①原产地证明；②报关单；③商检证明；④海（空）运提单；⑤海关完税单；⑥其他资料。

## 12、质量保证

12.1 乙方须保证标的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标的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技术性能、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约定时间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标的物或部件。

12.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约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5 合同项下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起计算，具体期限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 13、检验和验收

13.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3.2 标的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约定时间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3.3 甲方有在标的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3.4 乙方安排对所供标的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3.5 标的物安装完毕，联合调试完成，甲方应在约定时间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 14、索赔

14.1 如果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技术性能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2.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 12 条和第 13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依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标的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规定时间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约定时间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5、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16、违约赔偿

16.1 除合同第 17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合同款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2 其他违约条款双方协商确定。

#### 17、不可抗力

17.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18、税费

18.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申请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向 甲方所在区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9.2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9.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或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20、违约解除合同

20.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标的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20.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20.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20.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20.2 项目结束时验收不合格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5 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

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0.5%支付违约金。

## 21、破产终止合同

21.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2、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3、合同修改

23.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

（1）发生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继续按照原合同履行不能实现采购目的，又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2）因甲方的过错导致不能实现采购目的，重新采购费用和违约金、违约损失赔偿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过大，但违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3）属于合同主要条款确定的事项，但变更不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

（4）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内容；

（5）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变更合同的其他情形。

协商一致变更合同的，应当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2）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示不履行主要义务；

（3）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4）乙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5）乙方转包，或者未经甲方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解除合同的，应当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24、通知

24.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25、计量单位

25.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6、适用法律

2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27、履约保证金

27.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

27.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7.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A.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保函，或其他财政部门规定的格式。

B. 支票、汇票或其他非现金形式。

27.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8、其他未及事宜按合同约定，并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29、合同生效和其它

29.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9.2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_\_\_和\_\_\_各执\_\_\_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 三、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 1、定义

1.5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1.6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                    】。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标的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安装地点】。

#### 6、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标的物交货方式为：【                    】。

6.2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标的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

#### 9、服务

9.1 安装调试服务：【                    】

9.2 技术服务：【                    】

9.3 培训服务：【                    】

9.4 售后服务：【                    】

9.5 其他服务：【                    】

#### 10、付款条件

付款次数	约定支付条件	付款条件	金额（元）
第一次付款	合同生效之日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或收据后 15 日内，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支付合同总价 50%的预付款；	
第二次付款	项目验收合格后	设备到货签收确认，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	

以上付款时间是指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报支付手续的时间，财政部门审查及实际支付可能造成时间延误不视为甲方违约。

每次合同款项支付，乙方需提供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或收据（应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要求）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

发票类型：增值税发票。

项目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支付相应合同款。

#### 11、技术资料

11.1 合同生效后5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产品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甲方。

#### 12、质量保证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标的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标的物或部件。

12.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

将由乙方承担。

12.2 合同项下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个月。

### 13、检验和验收

13.2 标的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 】天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初步表面瑕疵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3.5 标的物安装完毕，联合调试完成，甲方应在【 】天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 14、索赔

14.3 索赔通知期限： 30 天。

### 16、违约赔偿

16.2 【 】

### 17、不可抗力

17.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 5 天内。

### 27、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27.1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5%

27.3 履约保证金形式：【 】。

27.5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乙方应在收到扣除通知之日起 3 日内予以补足。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乙方应付的违约金或赔偿金，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7.6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1年后结束。

27.7 履约保证金退还：有效期限满后，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无息退还。

### 28、其他未及事宜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审等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标报告。

###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条件详见《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程序要求详见《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五、评标细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标办法进行评审，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商务技术分+价格分。

2、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4、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编写评标报告。

### 5、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 5.1 商务技术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评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最多保留一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证书、合同等)应清晰可辨,如无法辨识,将不予给分。)	分值 (分)
一	履约能力		
1.	投标人的管理体系	投标人的管理体系(3分)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证书,每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说明：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有效证书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	
2.	投标产品业绩（5）	<p>投标产品业绩。（5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17年至今（合同签订时间）类似设备项目的销售业绩，每个有效业绩合同得1分，本项最高5分；项目供货清单中至少应有本项目采购中的任一主要产品（见采购需求的采购清单备注），否则不视为有效业绩。</p> <p>说明：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合同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p>	5
二	技术服务水平		
3.	产品技术要求符合性	<p>产品技术要求符合性（45分）</p> <p>◇主要产品：投标文件响应的投标产品技术指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得34分，一项指标不能满足扣2分，最多扣34分。<b>▲18项及以上指标不能通过的投标文件被判定为无效投标。</b></p> <p>◇其他产品：投标文件响应的投标产品技术指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得11分，一项指标不能满足扣1分，最多扣11分。<b>▲12项及以上指标不能通过的投标文件被判定为无效投标。</b></p>	45
4.	节能环保产品	<p>节能环保产品（1分）</p> <p>◇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所属节能环保品目清单中对应产品名称。未提供不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选用情况给分。</p>	1
5.	供货、安装、调试计划及人员安排情况	<p>供货、安装、调试计划及人员安排情况（5分）</p> <p>◇投标人供货、安装、调试计划科学、合理，拟派有中级职称的技术人员，且经验丰富、技术能力强，得5分；供货、安装、调试计划基本合理，拟派人员具有一定的技术能力的，得3-4分；供货、安装、调试计划及人员安排情况满足性较差或未描述完整的，得0-2分。</p> <p>说明：从有利于项目实施角度进行给分。</p>	5
6.	交货期承诺	<p>交货期承诺（1分）</p> <p>◇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分。</p>	1

7.	保修期	保修期（3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保修期要求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保修期要求的不得分；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给予加分，超出1年加1分，最多加2分，不足年部分或非全部产品统一延长保修期的情况由评标委员会给分。	3
8.	售后服务承诺、培训方案等	售后服务承诺、培训方案等（2分） ◇售后服务承诺、培训方案等详细、完整，针对性强，能较好地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2分；售后服务承诺、培训方案等基本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5分；售后服务承诺、培训方案等完整性较差或未描述完整的，得0-1分。 说明：从有利于项目实施角度进行给分。	2
9.	售后技术支持方案	售后技术支持方案（2分） ◇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机构的便捷性好，售后服务人员充足，技术力量强的，得2分；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备基本能满足的，得1.5分；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备满足性较差或未描述完整的，得0-1分。 说明：从有利于项目实施角度进行给分。	2
10.	质保期满后部件及易耗件的价格	质保期满后部件及易耗件的价格（1分） ◇描述完整性、价格合理性，未提供的不得分。 说明：从有利于项目实施角度进行给分。	1
11.	其他优惠条件	其他优惠条件（2分） ◇包括提供定期培训及维护服务、增加产品配置等：认定为实质性优惠条件的给予加分。 说明：从有利于项目实施角度进行给分。	2
		总分	70

## 5.2 价格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30分，最低得0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符合以下要求之一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按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扶持政策。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 六、重新评审

评审结果形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重新评审：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3	采购人	名称：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保俶北路36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郑重莺 联系电话（询问）：0571-88000834						
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楼1804室 项目采购联系人：徐均 联系电话：0571-85830191、13588434968 邮编：310004 Email：85830198@zjsct.cn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如有需要，经采购人同意后可自行前往，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负。						
1.10	答疑会	不召开。						
3.3.2	投标文件盖章要求	<b>投标文件按“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要求盖章。公章采用单位CA章或单位公章。</b>						
3.3.3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本项目投标时采用电子文件，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无装订要求。						
3.5.1	投标保证金	不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120天内						
4.1.1	投标文件密封及标记要求	<b>投标人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密封，封皮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备份电子投标文件。</b>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按“招标公告”规定						
4.2.2	投标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5.18	采购代理服务费	<p>采购代理服务费率：以标项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按以下标准费率计算值收取。费率标准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以下部分</td> <td>1.5%</td> </tr> <tr> <td>100~500之间部分</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p>标准收费计算示例：（标项中标金额200万元）</p>	金额（万元）	费率	100以下部分	1.5%	100~500之间部分	1.1%
金额（万元）	费率							
100以下部分	1.5%							
100~500之间部分	1.1%							

		<p>费用=[100*1.5%+（200-100）*1.1%]=2.6万元。</p> <p>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p>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汇入以下账户：</p> <p>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p> <p>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p>
10	其他	<p>（1）本招标文件共91页（含封面），请各投标人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2）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p>
11	特别提醒	<p><b>企业信用融资：</b>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供应商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a href="http://zfcg.czt.zj.gov.cn/">http://zfcg.czt.zj.gov.cn/</a>）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p>
12	特别提醒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p> <p>（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p> <p>（2）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p> <p>（3）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往前追溯三年，期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投标人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p> <p>（4）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p> <p>（5）投标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中标人的依据。</p>
13	特别提醒	<p>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请投标人尽早完成注册。</p> <p><a href="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a>。（供应商注册页面）</p>
14	特别提醒	<p>中标人应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装订成册，采用胶订或线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p>

		换的方式装订。（胶订或线订以外装订形式视为活页装订）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	---

## 一、总则

### 1.1 实施依据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是指采购人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1.3 定义

电子交易活动：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交易活动。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制造商：是指拥有投标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单位；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 1.4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1.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答疑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章 2.4 款规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 1.11 分包

采购需求规定允许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采购需求规定的分包承担主体的资格要求。

### 1.12 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 1.13 其他说明

1.13.1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投标资料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 1.13.2 ▲投标人对所投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投标。

1.13.3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牌或型号均为建议性要求或为档次选择要求或为代替部分技术指标描述，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他品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但投标产品须具有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性能、档次。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4 招标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13.5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6 乙方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甲方积极配合。

1.13.7 项目资金为财政性投资，资金已落实。

1.13.8 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投标人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13.9 投标人母公司（总机构）或者同一母公司下属的其他子公司（同一总机构下属的其他分支机构）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不作为投标人的资信文件。**

**1.13.1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已在招标文件中确定了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完全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二、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组成

- 2.1.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1.2 第二章 采购需求总体要求
- 2.1.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1.4 第四章 采购合同
- 2.1.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2.1.6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2.1.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1.8 补充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2.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2.3.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2.3.3 质疑期限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2.3.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3.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3.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2.3.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

2.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投标人需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4.2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4.3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4.4 澄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使之满足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4.5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4.6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5 招标文件的修改**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招标文件。

2.5.2 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5.3 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使之满足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5.4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5.5 投标人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 24 小时内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5.6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5.7 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 2.4 款规定。

2.5.8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9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3.1.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招标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3.2 投标文件组成**



### 3.2.1 资格文件

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投标人加盖公章）：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定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序号	资格条件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b>1.</b>	<b>基本资格要求：</b>	/
1.1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声明函 1】
<b>2.</b>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	/
<b>3.</b>	<b>特定资格要求：</b>	/
3.1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2】
3.2	（2）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属于此种情形的供应商除基本资格要求应提供资料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4）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 （5）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不属于此种情况的供应商提供以下资料： （6）企业类型的声明函。【声明函 3】
3.3	（3）非联合体。	（7）非联合体的声明函。【声明函 4】

### 3.2.2 商务技术文件

-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4）偏离表；
- （5）廉政承诺书；
- （6）同类业绩；
- （7）其他资信资料；
- （8）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9) 供货清单；
- (10) 技术服务说明；
- (11) 售后服务说明；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4)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3.1 内容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 3.2 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辑相应内容进行关联定位、加密，形成投标文件及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并提示。投标文件编制详见操作指南：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

- (2) 关联定位规则：一个关联点只能关联一页，不能关联多页；多个关联点可以关联同一页。
- (3) 分别编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对应明确说明，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5) 采购人如对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投标人应按澄清或修改内容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或者修改，补充和修改时如已传输提交了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

- (6)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7) 编制投标文件时建议选用“谷歌或火狐浏览器”。
- (8) 投标文件可以线下完成盖章后传输提交政府采购云平台。
- (9) 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后缀名为【.jmbs】，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后缀名为【.bfbs】。

### 3.3.2 格式要求

- (1)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 (2)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盖章。
- (3)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文件格式为 PDF。
- (5) 单个文件上传大小上限为 300M。

## 3.4 投标报价

### 3.4.1 ▲本次投标报价为含税人民币价。

3.4.2 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所有规定产品及完成服务工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产品和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3 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 3.4.4 ▲所投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3.4.5 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中填写报价，报价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有不一致，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中报价为准。

###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

###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3.6.4 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采购人提出的索赔。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及标记

投标文件密封及标记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提交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传输提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提交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传输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投标人可以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请按以下方式提交。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供应商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并以邮寄或直接送达等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郭剑飞 0571-85830257，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室），使其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收到。封皮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仅在在线解密异常处理时使用。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2.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4.2.3 逾期传输的或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2.4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时间的约束。

###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4.3.1 投标人在投标以后如必须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4.4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注：备选投标方案不是指备份投标文件】

### 4.5 不予受理的投标文件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 未密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 4.6 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标项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2）可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五、开标、评标及合同签订

### 5.1 开标

5.1.1 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准时在线参加。

5.1.2 投标人代表应在线参加开标活动。

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告知投标人开标活动组织人员情况，已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应当回避的情形、开启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等，组织投标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5.1.3 在线解密

（1）开始在线解密

至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启动在线解密程序，投标人应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在在线解密时间内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解密异常处理

如在线解密失败，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将启动异常处理，上传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3）在线解密时间

在线解密时间为30分钟。

#### 5.1.4 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待所有投标人在线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 5.1.5 公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情况

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标现场公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有效的投标人名称及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同时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 5.1.6 在线开启报价文件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如投标人代表未签字，也未说明理由，视为无异议。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纠正。

#### 5.1.7 公布评审结果

评审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公布各投标人得分、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 5.2 开标异议

投标人如对标标有异议，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现场组织人员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5.3 投标人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首先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

**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为无效投标。**

#### **5.4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5.4.1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5.4.2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标的、招标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5.4.3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4.4 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 **5.5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5.1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5.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

#### **5.6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当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原则修正错误，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0.5%时，将认定其投标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无效标处理。

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 **5.7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8 无效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

### **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1）标项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2）《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 （3）因投标人原因编制错误，评标委员会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原总报价 0.5%；
- （4）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报价明显不合理，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5）符合本须知 5.7 款规定的；
- （6）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赠品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7）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8）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9）投标文件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盖章的；
- （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12）投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13）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14）法律、法规、规章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5）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内容要求的投标文件；
- （16）投标文件标明的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5.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5.9.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5.9.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5.9.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9.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9.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5.9.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5.9.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5.9.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9.9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9.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9.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9.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10 评标**

5.10.1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电子评审方法。

5.10.2 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价。

5.10.3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

### **5.11 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情况处理**

评审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2）可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5.12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13 确定采购结果**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排序并列，按技术服务水平得分高者为中标人，如技术服务水平得分相同，按履约能力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5.14 结果公告**

在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政府采购规定将中标结果发布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 **5.15 发出中标通知书**

5.15.1 发布结果公告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5.16 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质疑**

5.16.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5.16.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5.16.3 采购过程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过程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采购结果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个工作日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过程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16.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16.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16.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5.16.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5.16.8 投标人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 **5.17 签订合同**

5.17.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17.2 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 5.17.3 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将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报告。

#### 5.1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作为赔偿。

### 六、其他

6.1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将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将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将重新采购。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

### 第一部分 资格文件

#### 封面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 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1年 月 日

说明：电子投标文件可不提供此封面，中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应有此封面。



## 一、资格审查资料

### 资格审查资料

#### （一）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为不通过，对不通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表 1：强制性资格条件

##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序号	资格条件	以下证明材料附后（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1.	<b>基本资格要求：</b>	/
1.1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声明函 1】
2.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	/
3.	<b>特定资格要求：</b>	/
3.1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2】
3.2	（2）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属于此种情形的供应商除基本资格要求应提供资料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4）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 （5）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不属于此种情况的供应商提供以下资料： （6）企业类型的声明函。【声明函 3】
3.3	（3）非联合体。	（7）非联合体的声明函。【声明函 4】

**【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各声明函格式附后】**

表附件：证明资料

相关附件格式附后

【声明函1】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截至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声明函2】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与同一标项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声明函3】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 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不属于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声明函4】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独立参加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封面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 投 标 文 件

##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1年 月 日

说明：电子投标文件可不提供此封面，中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应有此封面。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地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该同志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信息：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手机）：【\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提供）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签署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名称）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1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信息：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手机）：【\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附后）。

说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投标文件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以【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名称）的开标活动，签署开标活动中需由投标人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1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信息：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手机）：【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附后）。

说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 四、偏离表

### 偏离表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序号	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响应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1）对招标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 （2）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需填写【**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若中标人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人或另行采购。
- （4）投标人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 五、廉政承诺书

### 廉政承诺书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我单位响应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 六、其他资信资料

## 其他资信资料

单位名称		电话		主管部门		单位法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单位性质		技术负责人		职务	
单位概况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年营业收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产总额			
	资质情况								
	信用情况								
	荣誉情况								
	体系认证								
	开户银行								
	账号								
	在职员工总数	共 人 其中：							
其他说明									

【说明】：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1）投标人简介、技术力量、资质、信用、荣誉、管理体系认证等资料。（资格审查资料中已提供的不需重复提供）附后。

（2）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以上内容，不得有虚假。没有内容可不填。

（3）评标办法所要求资料请务必提供。

七、同类业绩表格式

同类业绩表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序号	合同编号	用户名称	合同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投标人全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1）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 （2）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 （3）表后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 （4）评标办法所要求资料请务必提供。

## 八、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一）产品技术说明

投标人须对产品主要技术参数、配置水平、结构、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如有）、产品荣誉、产品专利证书；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产品的市场评价材料；

1) 表格格式如下：

附件一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

2) 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如有）、产品荣誉、产品专利证书；产品的市场评价材料；

3) 本项目投标的产品如有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产品、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产品（相关信息查看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	是否满足 (是/否)
序号	内容名称	具体要求		
	第三章“二、采购需求”内容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 (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并说明具体响应内容。
- (2) 投标人不得提供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3) 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 （二）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

内容包括实施计划安排、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

**（三）质量保证措施**

影响质量、工期的因素描述，质量保证措施、工期保证措施。

**（四）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

1) 项目团队组织架构

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选设计。

2) 项目团队的成员介绍

附件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缴纳	实施经验说明

附：相关人员的职称、执业证书等复印件证明材料

附件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业主及联系电话

应附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件。

**（五）验收方案说明**

针对本项目从用户的角度阐述项目验收方法、验收步骤、验收手段、验收合格条件等内容。



**九、供货清单**

**供货清单**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数量	备注
1						
2						
3						
.....	<b>随机备品备件</b>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供货清单应为供货到现场的所有设备、资料、备件等，将作为验收的依据，供货清单中包含内容的价格均在《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中投报。意同装箱清单。

（2）如采购产品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在备注栏内进行说明。并在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认证证书。

**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用于本项目的承诺书**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中如有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我公司作为本项目的供应商，承诺将采购经《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机构认证的节能产品用于本项目。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 十、技术服务说明

### 技术服务说明

投标人对培训、咨询等技术服务内容进行详细阐述。

## 十一、售后服务说明

### 售后服务说明

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

- 1、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包括长期售后服务机构的详细介绍、资质资格、技术力量、成立时间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质保期说明；
- 3、售后服务承诺
  - 3.1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承诺包含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处理故障方式及时间；服务计划说明、保障措施；
  - 3.2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承诺包括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维修配件价格等；
- 4、其他说明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  
封面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 投 标 文 件

## （报价文件）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1年 月 日

说明：电子投标文件可不提供此封面，中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应有此封面。

## 一、投标函格式

### 投标函

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名称）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120天。

2、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你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你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承诺，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以下行为：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1、承诺，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我单位如果撤销投标文件的，我单位接受采购人提出的索赔。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交货周期
1	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1	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价合计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人民币		

投标人全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 （1）具体价格明细详见《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格式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采购人：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项目编号：CTZB-2021030397

标项名称：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产地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合计（以上费用之和）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报价说明：

- （1）除甲方提供招标文件约定的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
- （2）合计费用结转至开标一览表。
- （3）表中不得有给予采购人的赠品、回扣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4）各分项报价应合理，且不得低于成本。
- （5）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 四、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你公司组织的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名称）的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单位保证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你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你公司有权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的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的名称	行业	制造商名称	从业人员人数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企业类型
1.	实验室空气净化仪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2.	台上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3.	落地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4.	移动式无管道净气型通风柜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5.	无管道净气型储药柜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6.	LIMS系统硬件（温湿度控制系统）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7.	LIMS系统硬件（样品标签打印机）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8.	LIMS系统硬件（标准物质标签打印机）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9.	LIMS系统硬件（便携式标签打印机）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0.	LIMS系统硬件（采样PDA）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1.	LIMS系统硬件（检测助手平板）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2.	LIMS系统硬件（PDA）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3.	荧光分光光度计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4.	专用冰箱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5.	医用冷藏箱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6.	体视显微镜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17.	离心机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此函。

（3）可采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进行自测后填写。

（4）空格部分由供应商填写。

（5）标的名称见采购需求中的采购清单。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为参加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不属于监狱企业，不用提供此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1）**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此函。**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参加浙江省海洋科学院（浙江省海洋技术服务中心）（采购人）2021年实验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项目名称）CTZB-2021030397（项目编号）实验设备及LIMS配件（标项名称）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1）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及获知其他投标人信息进行如实声明并盖章，以扫描件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85830198@zjsct.cn。

（2）此声明书不用编入投标文件。